

证券代码：688047

证券简称：龙芯中科

公告编号：2023-050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7,724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100 万股的比例为 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7.99 元/股，最低价为 78.1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882,249.4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及/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拟不超过人民币 128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9 月 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芯中科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2023-0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57,724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100 万股的比例为 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7.99 元/股，最低价为 78.1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

民币 29,882,249.4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 日